

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

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 3 人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经会议审议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调整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。本次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综上所述，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事项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会议决议签字页，供独立董事签署使用）

独立董事：

郑高利

许小明

樊德珠

2025 年 6 月 18 日